

追月

◆大溪三中八(1)班 潘雨泽

晚自习的风掀动书页，《李太白全集》的纸页在灯下泛着暖黄的光。我盯着“追月”两个字出神，窗外的月亮灰白着脸，把微冻的光芒洒在窗台，像谁遗落的霜。指尖无意识地在“举杯邀明月”的诗行上摩挲，心里总盼着能沾几分太白的浪漫，却不知这份急切，早已让我偏离了自己的轨迹。

“小时不识月，呼作白玉盘……”我低声吟诵，尾音还没落下，忽然觉出几分恍惚。风卷着书页翻折，再睁眼时，竟见自己站在江边，一身白衫猎猎，活脱脱是少时最崇拜的李白。抬头望，月满如盘，和诗里写的一模一样，可心底却空得很，像这江风，什么都抓不住。

我学着他的样子乘舟逐流，指尖虚握成举杯的姿势，月光在水面碎成银线。“山随平野尽，江入大荒流”的壮阔在两岸铺展，我张口便把太白的诗吟得琅琅，可话音落尽，寂静却像潮水般漫上来，堵得喉咙发紧。我想喊出一句自己的诗，嘴张了又张，却只吐出一片江风——他的“笔落惊风雨”，我仿得了句式，却仿不来那份笔尖蘸着盛唐月光的豪情；他的“天子呼来不上船”，我学得了姿态，却学不来那份蔑视权贵的真性情；他的“举杯邀明月”，我摹得了场景，却摹不来那份与天地对酌的赤子心。原来我只是个模仿者，把他的月亮揣在怀里，却丢了自己的光。

恍惚间，皇帝的金册递到眼前，“李白”二字烫得我手心发颤。我追着他的足迹写诗、游山、问酒，把他的诗句当成自己的铠甲，却在这过程中弄丢了最珍贵的东西——我对世界的独特感知，我本该拥有的、带着少年锐气的思考，还有那份不为模仿而活的真诚。我把自己嵌进他的人生剧本里，却让属于“我”的故事，成了一片空白。我甚至忘了，少年的笔可以写应试的烦恼，也可以记放学路上的晚霞，这些真切的生活碎片，才是我该耕耘的诗田。

“哗啦”一声，我从梦中惊醒，课本掉在地上，“追月”两个字还在书页间闪着光。窗外的月亮依旧灰白，可这次我看清了，它旁边还有无数星子，每一颗都亮得独特。原来我执着追的，从不是那轮月亮，而是对“成为别人”的执念；我弄丢的，也从不是一首诗灵感，而是敢于做自己的勇气。

合上书时，我在扉页写下：与其追别人的月，不如做自己的星。风又吹过窗台，这次我没再望向那轮月，而是低头看着自己写下的字迹，忽然懂得，属于我的诗意，从来不在模仿里，而在每一个真实的当下。

【简评】本文以“追月”为线索，巧妙地将对李白的崇拜与自我认同的追寻结合起来。通过一场穿越式的梦境体验，生动展现了“模仿他人”与“成为自己”之间的思想挣扎。这种将古典诗意与现代思考相融合的写法，既有文化传承的意味，又有当代青少年的个性特征，值得肯定。建议从梦境到现实处的衔接可以更自然些。

那一次我真感动

◆市四中百丈校区七(3)班 王依然

父亲那辆旧自行车的后座，总嵌着块填不满的缝儿……

小时候，这车是我的移动城堡。天蒙蒙亮时，晨雾裹着巷口油条摊的香气飘来，那香气里裹着刚出锅的温热，混着父亲身上淡淡的鱼角味，成了我清晨最期盼的味道。他稳稳握着车把，我坐在后座晃着腿，看油锅里的面团膨成金黄，听他跟摊主笑着打招呼，风里都浸着甜。

下雨天难忘。冰冷的雨丝斜斜砸下来，风裹着湿气往衣领里钻，我却只觉得后背暖烘烘的——父亲宽实的后背早替我挡住了风雨。我总不安分，攥着他的衣角晃着喊“你挤到我啦”，他从不恼，只憨笑一声，把车把攥得更紧。我像常胜将军般霸占着后座大半空间，却没看见他微胖的身子蜷成一张满弓，膝盖几乎要顶到车把，蹬车时脚蹀踉得笔直，青筋在皮肤下清晰跳动，每一圈都踩得格外用力。

后来我闹得更凶，他干脆悬着半个屁股骑车，风灌进他卷着的裤腿，像一面吃力鼓着的旧帆。我趴在后座揪着他的衣角，他还回过回头笑，眼角堆着细纹：“这样凉快，你坐稳，别挤着。”那时我不懂，那“凉快”里藏着多少刻意的迁就。

变故来得突然，父亲病了。我攥着他的手守在病床边，才惊觉他的手掌瘦得脱了形，指节上的纹路又深又干，像老树皮般粗糙，连曾经能轻松抱起我的手臂，如今也细得能被我一把攥住。看着他松垮的病号服裹着单薄的身子，我突然想起无数个画面：上坡时他绷紧的后颈渗着汗珠，抢地盘时他刻意放轻的呼吸，旧车上他缩着身子为我撑出的小世界——原来我每一次“赢”来的地盘，全是他心甘情愿让出来的。

父亲好起来那天，阳光透过窗户洒在自行车上，我再次跳上后座，风一吹，眼眶突然就红了。他的背比从前塌了些，衬衫衬着瘦出来的褶皱，却还是习惯性地往前弓了弓，怕挤着我。我伸手扯了扯他的后摆，声音轻得发颤：“爸，后座宽，往后靠靠呗。”他愣了一下，回头时眼睛弯成月牙，手在车把上轻轻拍了拍：“好，听我闺女的话。”

那一刻，我终于懂了，感动从不是轰轰烈烈的大事——是晨雾里油条香的温热，是雨夜里挡在身后的背影，是他蹬车时跳动的青筋，是病中枯手上的纹路，更是他病好后仍下意识护着我的动作，和我终于能为他让出一点空间的瞬间。

父亲的爱，藏在自行车的空隙里。

【简评】本文质朴而深情，以“自行车的后座”这一日常意象为载体，成功诠释了父爱的深沉与无言。文章最显著的特色在于对细节的捕捉与开掘。“嵌着块填不满的缝儿”这一开篇细节，成为贯穿全文的情感密码。作者通过一系列鲜活的画面——清晨的油条香、雨天挡雨的宽背、费力蹬车时跳动的青筋、病床上枯瘦的手——将抽象的父爱具象化为可感可知的温暖。这些细节如珍珠般串联，在“我”从懵懂到理解的情感转变中，完成了对父爱内涵的深刻揭示。

醉里谁知柿子黄

◆市三中八(12)班 俞亦航

一次不经意的散步，我偶然发现，外婆家的柿子熟了。

每逢周末，母亲总爱带我与表姐、表弟外出散步，用她的话来说是亲近自然。在外婆家的田野上有着这么几树的橙黄——在凛冽的寒风中，外婆家的柿子树上结出了数十个柿子。

红彤彤的柿子，泛着朴实的色泽在寒风中摇摆，显得十分诱人。

母亲提议让我们尝试一下摘柿子，刚好隔壁舅舅家有专门摘柿子的工具，我问他借来，跃跃欲试。我从未见过这么精致的工具，在一根长长的、可伸缩的金属管上面，有一个带着几根尖柄的圆环，棱角分明，恰似一顶王冠。在圆环的下面又固定着一个袋子，用于存放果子。只需将果实卡入两尖柄之中，调整好角度使劲一拉，果实便会落入口袋中，既方便又快捷。

母亲将杆子递给我，我两手攥住杆子，在刺眼的夕阳下开始寻找目标。我的目光在树枝梢间来回移动，在一个个鲜橙色的柿子中寻找目标。终于，在一根不起眼的枝梢处，我找到了一个笑容满面、压弯了枝条的家伙。轻轻地，慢慢地，我将杆子伸向它，将两根尖柄一左一右卡在它的两侧，我一用力拉竟然拉不动，没想到看似弱不禁风的柿子竟如此坚韧。我把手中的杆子换了个角度稍稍用力将柿子扯了下来，我的第一枚果实便顺势滚进了袋子中，我颤巍巍地伸出手，抚摸着这个柿子，心里

甜甜的，仿佛阴沉的天气都变得明朗，凛冽的寒风也不再那么刺骨。那一刻，我深深体会到了劳动的艰辛与胜利的喜悦。

年幼的表弟也跃跃欲试，紧紧地抓着杆子却止不住地摇晃，急得他大叫喊我们帮忙。我抱起表弟，够他摘到柿子。我用手按住他的手，手腕用力，随着“咔嚓咔嚓”的清响此起彼伏，柿子被一个个摘下。还来不及暗喜，载量过大的袋子就开始摇摇晃晃，我咬紧牙关使劲托住，这才没有酿成悲剧。

夕阳西下的景色美不胜收，阳光透过枝梢，洒下斑驳的光影。提着满载而归的篮子，在一阵阵柿子的醇香中，将我带出那个小镇，追寻着劳动的精神世界。

成长是无声无息的，撒下眼前的繁忙，在劳动中收获，追寻那诗和远方。

【简评】作者以“摘柿子”这一日常劳动为线索，巧妙串联起自然景物、家庭温情与成长感悟，在平凡的细节中寄托深意。

文章最动人之处在于细腻的观察与描写。从柿子“泛着朴实的色泽”在风中摇摆，到摘柿工具如“王冠”般的精巧构造，再到采摘时“咔嚓”清响与袋子摇晃的生动场景，笔触朴实而精准，使读者如临其境。同时，文中情感层层递进：由初见柿子的欣喜，到采摘用力时的“坚韧”，再到帮助表弟时的温情互助，最后落于“劳动的精神世界”之领悟，自然而不刻意。



游天台大瀑布记

◆温中实验学校八(4)班 何雨希

风带着清冽的凉意，拂过天台山脉的山脊，带领我一睹“中华第一高瀑”的盛景。车至山脚，尚未见水，先闻轰鸣，如千军万马奔袭而来，心已先一步被这磅礴气势牵引。

拾级而上，山路被层层叠叠的绿意包裹。道旁竹林修长，叶片在风里轻轻摩挲，像无数细密的低语；山泉从石缝间蜿蜒而出，叮咚作响，与远处的瀑声交织，成了山间最治愈的背景音。行至半途，水雾悄然漫来，丝丝缕缕缠绕在衣间和发梢，洗去我登山的疲惫，抚平我心头的烦躁。抬眼望去，瀑布已在苍翠间若隐若现，如一抹流动的白，引领着目光不断向前。

身旁人声嘈杂，唯独瀑声清晰可听。终于，在绕过最后一道弯后，瀑布毫无保留地展露在我面前：水流从百余丈高的山顶喷涌而下，如银河撕裂天空形成一条长而不断的白练。风轻轻扯动，边缘闪着细碎的银光。时而撞上突兀的岩石，瞬间碎裂成万千玉珠，漫天飞溅，有的溅入绿幕中消失不见，有的在重力牵引下，重新汇聚成奔涌的水浪，继续向下俯冲。阳光照在水珠上，折射出微弱的彩虹光，那光如石中花火，伸出思想抓住时却只捞到氤氲水汽。瀑布下的深潭，是极为澄澈的青绿色，像一块被泉水反复打磨过的翡翠，水流注入时激起层层浪花，白与绿交错碰撞，动静之间，皆是诗意。

山风不止，携着水雾的湿润与草木的芬芳。崖壁上垂着的藤蔓被水流浸润，绿意浓得发亮，偶尔有几片枯叶被水浪卷走，顺着潭水漂向远方。站在原地凝望，看水流永不停歇地奔涌，听水声从轰鸣到轻吟，看水雾在阳光下纷纷扬扬，连时间都仿佛慢了下来。暮色渐浓时，夕阳为瀑布镀上一层暖金，使水流多了几分柔和，水雾在暮色中更显朦胧。“远上如黛，近水含烟”构成一幅无需笔墨的山水长卷。“龙楼凤阙不肯住，飞腾直欲天台去”是古时李白游天台山时留下的感慨，此时此刻又融入了新的意味，或许李白寻找一生的“仙道”便是远离喧嚣的那一刻宁静吧。

【简评】本文是一篇意境开阔、笔法纯熟的游记散文。文章以李白诗句为精神引线，通过一场听觉、视觉与心灵交融的旅程，成功传达了自然伟力对心灵的涤荡与启示。

作者善用多感官描写营造沉浸感：从“先闻轰鸣”的听觉牵引，到水雾沾衣的触觉清凉，再到“银河撕裂”“翡翠深潭”的视觉震撼，层层推进，使读者如临其境。尤为精彩的是对瀑布动态的捕捉——“撞岩碎玉”的激越与“白绿交织”的静谧形成张力，既见磅礴之势，亦含诗意之柔。

开启

◆市三中七(3)班 章宁宁

在不经意的一个瞬间，那抹淡紫闯入眼帘……“土豆花！土豆……也会开花？”

上周，妈妈一脸嫌弃地拎着一颗浑身遍布泥土、已经发了芽的烂土豆，丢进垃圾桶。犹豫间，回过身，又将其拾起，丢入花盆，随意地为它掩上土，浇上一瓢水，便不再理会，让它自生自灭。家人也渐渐淡忘了它。

没想到，此刻的它，正绽放着淡紫的花，花瓣蜷成星形，自下而上渐成白色，花蕊呈金黄色，这金色好像会流动，在阳光下跳跃着。阳光透过晶莹剔透的花瓣，只留下淡淡的阴影。深绿的叶与淡紫的花相映成趣，花香淡雅，但不诱人。

完全可以想象那几个月，这丑陋的土豆在怎样地拼命：它抬眼望向黝黑的土壤，咬紧牙关，奋力将根往地下扎，汲取着那少得可怜的养分。它又奋力向上顶去，挣扎着将一撮小苗挤出厚重的土层，然后尽情享受阳光的温柔。

花瓣梢儿闪着露珠，那是土豆发芽后欣喜的泪吧！皱皱鼻子努力让那抹淡紫色的花香涌入鼻腔。抬眼看天，我似乎明白了：土豆不仅渺小，且容易让人遗忘，但是它可以通过自己的努力，让所有人都记住它，都欣赏它。它可以充分利用稀少的养分，破土而出，绽放花蕾，让自己如花朵般幸福。是的，每个人都可以是一颗土豆，长得再丑，再卑微，在与黑暗拼搏后，都能发现自己的价值。

“妈！土豆开花了！”我冲着妈妈的卧室大喊，“就是你上几个月丢的那颗！它开花了，好好看！”

“你明白我不把它扔进垃圾桶的意图了吗？”妈妈像土豆花香般优雅的声音传来。

我明白了……这朵土豆花开启了我对初中生活的期许与盼望，它将激励我在成长的路上愈挫愈勇，成就最好的自己！

【简评】文章以一颗被遗弃的土豆开花的偶然发现为主题，展开了对生命韧性 与成长启示的深刻体悟。文章结构精巧，从“闯入眼帘”的淡紫花朵倒叙回土豆被丢弃的命运开端，作者善用细腻的观察与拟人化笔法——土豆“咬紧牙关”扎根、“欣喜的泪”般的露珠，将植物生长过程转化为一场静默而壮烈的奋斗史诗，使得“渺小”与“不凡”在土豆身上达成统一。更妙的是，文末母亲那句悠然的回应，瞬间将偶然的观察升华为用心的教育安排，使“开启”的主题获得双重含义：既是生命自我的绽放，也是成长意识的觉醒。

互相成全

◆存志外国语学校八(11)班 颜梦琪

月光轻落肩头，拂去满身尘埃。他，不再是那个傲骨嶙峋的牙鹬，当清月入户，便成了旷达通透的东坡。

初到黄州，乌台诗案的烙印仍清晰灼人。“拣尽寒枝不肯栖，寂寞沙洲冷”，笔下是无处言说的凄凉吗？或许是吧。残月斜挂枝头时，他未曾留意，满腔壮志与热忱早已燃成灰烬。孤身一人颠沛流离至黄州，心中苦楚难以言表，他静坐无言，神色茫然，从锥心痛苦渐至麻木。明月默默相守，他依旧视而不见。

“竹杖芒鞋轻胜马，谁怕？一蓑烟雨任平生”，他终是渐渐看破世事。那是一个月夜，承天寺内夜阑人静，积水空明。明月悄然融入窗棂，这一次，他终于望见了它。踏着月下清辉，欣然前行，月色依旧温柔，他深深沉醉。斟酒一杯，既慨叹身为“闲人”的仕途境遇，更享受赏月时的悠然自在。一切因月光染上斑斓色彩，“随遇而安”成了命运的谏语，他渐渐有了东坡独有的坦然。

真正的放下，是泛舟赤壁的那个夜晚。约上三两友人，夜游月下，迎着微凉山风，看一轮明月高悬楚天。耳畔是江水潺潺，是友人谈笑，他仿佛听见明月与青山的低语。“惟江上之清风，与山间之明月，耳得之而为声，目遇之而成色，取之无禁，用之不竭，是造物者之无尽藏也。”江天一色，纤尘不染，空中明月清辉遍洒。枕着船舷，人睡了，水睡了，唯有明月与他，彻夜未眠。那处曾以为永远无法平复的伤痛，竟在赤壁的月光下悄然愈合。他终于放下过往，释然地前行，宽恕了他人，也被明月救赎。于是，赤壁的那个月夜，留下了他永不磨灭的文学印记。

“人生如梦，一尊还酹江月。”后来，他被贬僇耳，又至惠州，依旧是颠沛流离，却始终与明月相伴同行。他笑韩愈钓鱼无果便欲赴深海，只因明月早已点亮他：浮生之中，“钓者未必得大鱼”。纵使风雨如晦，他始终笃信明月，这份情谊，从未断绝。踏遍千山万水，悲喜皆入短札，而明月，始终是他诗文中的常驻者。因为明月，心中荒原得以开满繁花，江海万里亦可寄放余生。抬头望去，目之所及皆是皎洁月光，划破长夜，也了却万千心绪。

一袭素衣，他伫立庭下，凝望明月，明月亦回望于他。明月静听他彻夜赋诗，陪伴他走过坎坷一生；而明月入诗，也不再是单调的清冷，多了人间的温度与深情。他与明月，是彼此生命中的光，是灵魂深处的共鸣。明月与他，互相成全，成就一段千古佳话。

【简评】文章将历史人物精神探求与古典意象深度交融，以苏轼生平为经，以明月意象为纬，编织出一幅“人与月”相互照亮、共同成就的精神图景。

作者敏锐地捕捉到苏轼生命中的关键转折——从“拣尽寒枝”的孤寂到“一蓑烟雨”的豁达，最终抵达“江上清风”的澄明。明月在此过程中被赋予人格化的陪伴者角色：它不仅是见证者，更是启迪者与疗愈者。这种“互相成全”的视角颇具新意，将单向的借景抒怀升华为双向的精神对话。

特别的爱给特别的你

——优秀颁奖词的写作艺术

★指导老师 大溪四中 卢群芬

CCTV“感动中国”年度人物评选活动自2002年启动以来，每年的颁奖典礼都震撼人心、荡涤心胸，这是因为他们身上折射出的是一种精神、一种品质、一种人格，让我们由衷地敬佩。这些精神、品质和人格被浓缩定格在优美的颁奖词中。

颁奖词作为学生综合性能力表达的重要考查形式，近年来越来越受到中考备考者的关注。八上第二单元出现的藤野先生、鲁迅先生、南仁东和居里夫人，都是心怀敬仰的伟人，也可试着用颁奖词来体现。

范文引路：

1. **屠呦呦《感动中国》颁奖词**
青蒿一握，水二升，浸渍了千多年，直到你出现。为了一个使命，执着于千百次实验。萃取出古老文化的精华，深深植入当代世界，帮人类渡过一劫。呦呦鹿鸣，食野之蒿。今有嘉宾，德音孔昭。

2. **南仁东《感动中国》颁奖词**
一个人的梦想能有多大？大到可以直抵苍穹。一个人的梦想能有多久？久到能够穿越一生。23年，8000多个日日夜夜，500米口径球面射电望远镜首席科学家、总工程师南仁东心无旁骛，为崇山峻岭间的“中国天眼”燃尽生命，在世界天文史上镌刻下新的高度。

学生习作：

袁隆平：禾下乘凉奖

大溪四中八(5)班 赵芯晨 王艺臻

一双沾满泥泞的鞋，走过万里田埂，在岁月中踏出坚定的足迹。每一次俯身，是对大地最深的敬意，也托起一个民族的食安之梦。你的身影，穿行于稻浪之间；你的双手，捧起生命的绿意。千余次试验，万千个晨昏，你初心不改，“禾下乘凉”的愿景，是你种在亿万人心中的梦。你耗尽心血，只为播种丰饶时代；你倾尽生命，只为点亮万家炊烟，你不懈坚持，只为苍生远离饥饿。稻香说，你是大地不朽的丰碑。

真理引路追光奖(居里夫人)

大溪四中八(5)班 陈昱含

简陋的棚屋里，你执拗如匠人，将数载岁月投入沸腾的矿浆，于千余次离析中，终结那抹惊世的蓝光得以吐露。为了一份信念，你甘守寂寞，从数吨矿渣里提炼出名为“镭”的奇迹。这缕微光，如利剑划破物理学的沉寂长夜，为人类文明照亮了一片全新的疆域。今日，我们致敬这昭昭功绩与幽幽荧光——它不仅是元素周期表上的一个符号，更是科学长河中永不褪色的、以生命谱写的壮美诗篇。

星光灿烂奋斗奖(南仁东)

大溪四中八(5)班 吴佳霖

他，从青葱少年到鬓发染霜，将生命熔铸成探索宇宙的“巨耳”。二十三年风雨兼程，他踏遍贵州深山的沟壑；数千个日夜坚守，只为攻克“钢架劳”的技术难关。他以理想为盘，与群山为伴，与寂静为邻，用一生诠释了“国之重器”的千钧重量。他奋斗不息，满天星河因他而更加明亮。祝贺你，南仁东先生——那个曾经仰望星空的少年，如今，已化作我们所有人共同仰望的明星。

民族魂·精神灯塔奖(鲁迅)

大溪四中八(5)班 余欣希

以笔为刀刃，剖开旧时代的黑暗；以文为号角，唤醒沉睡的国魂。从《狂人日记》的第一声呐喊，到《阿Q正传》的深刻批判，您始终以冷峻的目光审视社会的痼疾，以滚烫的心肠关怀青年的成长。“横眉冷对千夫指，俯首甘为孺子牛”，是您一生风骨的写照。您是不朽的文坛巨匠，用文字点燃了民族觉醒的火种。您是永远照亮民族前行之路的精神灯塔！

总结：本次颁奖词写作课程，重在引导学生掌握该文体的形式特点与创作方法，通过系统性的学习与实践，完成从理解到独立撰写的全过程。

撰写颁奖词，要求学生深刻把握其文体特征——语言凝练、叙议结合、情理交融，并学会将人物事迹高度概括，使其精神品质得以升华。其核心方法可概括为：精要概括事迹、深情阐发精神、以诗意语言进行表达，从而避免事迹与精神分离、情感空泛的常见问题。

同学们的这些作品，以简洁之笔勾勒人物重要事迹，以真挚之礼赞其品格与风骨。它们既是对时代探索者与奉献者的致敬，也饱含对身边平凡凡人的真诚感恩。字里行间，事迹与精神自然融合，语言优美，意蕴深远，值得细细品读。